

证券代码：430615 证券简称：华工创新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大连华工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7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闻晓芳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大连华工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监事会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 1、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基础层挂牌公司中期报告》的规定，未发现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此外，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成员换届选举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提名吴成波、张硕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待股东大会通过之后，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来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上述两名监事候选人均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要求。截至本公告日，上述两名监事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也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 2、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半年报的书面审核意见

大连华工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9 日